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 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行")拟设立农 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农银资产"),注册资本 为人民币 100 亿元,为本行全资子公司。
- 本次投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,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- 本次投资不属于本行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一、本次投资概述

经本行 2016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通过,本行拟出资人民币100亿元,在北京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一农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。

本次投资不构成重大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,无需提 交股东大会批准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农银资产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 100 亿元, 注册地在北京, 本 行持股比例为 100%。农银资产拟专司债转股业务,主要经营

和办理与债转股相关的债权收购,债权转股权,持有、管理及处置转股企业股权等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的金融业务。

农银资产将依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金融资产管理公司监管办法》、《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》及有关公司治理规则设立治理架构,公司设立董事会、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,作为本行所属一级子公司管理。

三、本次投资对本行的影响

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本行自有资金。

本次投资是本行适应内外部经济金融环境变化,逐步改变过度依赖存贷业务经营模式,稳健开展综合化经营,努力提升市场竞争力的客观需要。有利于本行充分发挥多元化业务条线的经营协同效应,加快业务经营转型,构建和完善市场互为依托、业务互为补充、效益来源多样、风险分散可控的经营构架,稳步提升集团价值创造能力和整体抗风险能力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

本次投资尚需取得有关监管部门的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